

# 浙江省教育厅

---

浙教办函〔2018〕347号

##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上半年全省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项目申报与教师选课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有关高等学校，各中小学教师培训机构：

根据《浙江省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学分制管理办法》（浙教师〔2016〕71号）精神，结合我省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工作实际，现就做好2019年上半年全省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项目申报和教师选课等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贯彻落实全教会精神，深化教师培训制度改革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指出，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重要基石，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广大教师要围绕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学懂弄通“九个坚持”，扎实践行“六个下功夫”。各地各培训机构要从战略和全局高度充分认识教师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把学习贯彻全教会精神纳入教师专业发展培训，作为“职业道德与法规”“教育改革与素养”培训领域的重要内容，

推出一批形式多样、联系实际、生动活泼的专题培训项目，融入到各个学科培训。要深入实施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学分管理制度，统筹谋划各类各层次教师培训。要加强教师专业成长规律研究，按照分层分类施训要求，科学开发设计培训项目。要加大项目开发力度，特别是针对农村中小学教师、薄弱学科和小学科教师的培训项目开发，采取区域合作、线上线下混合式培训等模式，拓展优质培训资源。

2019 年上半年面向全省的培训项目申报，浙江师范大学、浙江外国语学院、杭州师范大学限报 90 项，其他高校和面向全省开展教师培训的培训机构限报 70 项，承担远程培训的机构限报 40 项。认定资质不满一年的培训机构限报 10 项。鼓励各省级培训机构重心下移，深入市县区，开发更具针对性的培训项目。各地项目数上限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设定。

## **二、切实加强各项管理，努力提高教师培训实效**

（一）严肃培训项目的承诺。经审核公布的培训项目必须按计划严格组织实施，原则上不得调整。如确有特殊情况需作较大调整的，须报相应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并向参训学员作充分说明取得理解，且允许学员退选。具体培训课程表须在培训项目开班前 5 日在培训管理平台上公布。

（二）严肃培训资金管理。各教师培训机构须严格按照《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 浙江省财政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教师培训相关问题的通知》（浙教办计〔2018〕88 号）有关规定制定

培训收费标准，培训方案中必须明确总收费标准以及培训费、住宿费、伙食补贴等各项目收费标准，不得另行收取其他费用。

（三）严肃培训纪律。省中小学教师培训中心、省教师教育质量监控中心要充分发挥各级中心的作用，加大抽查和监控力度，凡涉嫌违规的培训机构和培训对象，均按《浙江省中小学教师培训质量管理规程（试行）》（浙师质监〔2014〕4号）有关条款严肃处理。做好质量监控平台要求的相关数据的录入。

### 三、时间安排和程序

（一）培训项目申报与审核。各教师培训机构的培训项目申报时间为2018年12月22日—2019年1月7日；各级教育局的培训项目审核时间为2019年1月8日—1月21日；培训项目发布时间为2019年1月22日；培训项目举办时间为：2019年3月15日—8月31日。

（二）更新教师数据信息。各地教育局要指导和督促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及时更新维护“教师培训管理平台”中教师的相关信息。各校（园）录入、更新维护教师数据库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0日—2019年1月21日。

（三）教师自主选课与审核。教师自主选课分两轮进行，包括自主选课、学校审核，以及培训机构复核三个环节。第一轮自主选课时间为2019年2月21日—2月27日，第二轮自主选课时间为2019年3月6日—3月11日。凡第一轮未选课或第一轮虽选课但校（园）长审核全部不通过的教师，不能参加第二轮补

报选课。

各地教育局要及时通知并督促学校、教师按规定的时间节点做好选课、审核等工作。具体项目申报、教师选课和培训实施的工作时间进程表详见附件。

#### 四、其他事项

（一）为进一步加强全省培训专家数据库建设工作，各培训机构在申报项目时，务必将方案中涉及的培训授课专家基本信息录入平台。需录入的基本信息字段要求可从教师培训管理平台下载。

（二）教师选课期间，“浙江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公众号将同步开放教师选课入口。教师可通过微信关注“浙江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进入教师培训选课入口选择培训项目。

（三）有关文件、表格等资料，均可在教师培训管理平台的专栏中下载。已分配登录账号的教师培训机构登录平台的用户名和密码不变，新增培训机构的登录账号等由省教育厅另行通知。

培训项目申报和自主选课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及时与相关单位联系。联系人：省师干训中心宋宁宁、姚安娣，电话：0571-88218092；省教育技术中心王晓冬（统一用户管理平台咨询），电话：0571-88887059，孙帆（教师培训管理平台技术咨询），电话：0571-87881637；省教育厅师范处岑超超，电话：0571-88008927。

附件：2019年上半年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工作时间进程表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8年12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附件

2019年上半年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工作时间进程表

| 序号 | 主要工作和进程                             | 时间                     | 具体工作内容             | 参加单位和人员               | 责任单位       |
|----|-------------------------------------|------------------------|--------------------|-----------------------|------------|
| 1  | 2018年12月20日至2019年1月21日教师基本信息数据更新及完善 | 2018年12月20日—2019年1月21日 | 教师基本信息数据更新         | 各教育局、各中小学校平台管理员、中小学教师 | 各教育局、各中小学校 |
| 2  | 2018年12月22日至2019年1月22日培训项目申报、审核、发布  | 2018年12月22日—2019年1月7日  | 受理培训项目申报           | 各培训机构、各教育局            | 各教育局、各培训机构 |
|    |                                     | 2019年1月8日—1月21日        | 完成培训项目审核           | 各教育局、有关专家             | 各教育局       |
|    |                                     | 2019年1月22日             | 培训项目正式发布           | 各教育局、各培训机构            | 各教育局       |
| 3  | 2019年1月26日至3月14日教师自主选课、学校审核和培训机构复核  | 2019年1月26日—2月20日       | 选课窗口开放,供教师浏览培训项目菜单 | 各教育局、各中小学校平台管理员、中小学教师 | 各教育局、各培训机构 |
|    |                                     | 2019年2月21日—2月27日       | 教师第一轮选课            | 各教育局、各中小学校平台管理员、中小学教师 | 各教育局、各培训机构 |
|    |                                     | 2019年2月25日—2月28日       | 校长对第一轮选课进行审核       | 各中小小学校长及平台管理员         | 各中小小学校     |
|    |                                     | 2019年3月1日—3月2日         | 培训机构扩班申请           | 各培训机构有关人员             | 各培训机构      |
|    |                                     | 2019年3月2日—3月4日         |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受理扩班       | 各教育局                  | 各教育局       |
|    |                                     | 2019年3月5日              | 培训机构受理复核           | 各培训机构有关人员             | 各培训机构      |
|    |                                     | 2019年3月6日—3月11日        | 教师第二轮选课            | 各教育局、各中小学校平台管理员、中小学教师 | 各教育局、各培训机构 |
|    |                                     | 2019年3月7日—3月13日        | 校长对第二轮选课进行审核       | 各中小小学校长及平台管理员         | 各中小学       |
| 4  | 2019年3月15日至8月31日举办各项教师培训班           | 2019年3月15日—8月31日       | 举办各项教师培训班          | 各培训机构、参训学员            | 各培训机构      |